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Central China Real Estate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2)

二零二一年九月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

謹此提述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所有決議案(「**決議案**」)，獲本公司股份(「**股份**」)持有人(「**股東**」)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及獲正式通過。

* 僅供識別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佔投票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通函所載的訂立園林景觀服務框架協議、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並授權任何一名董事就有關園林景觀服務框架協議、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採取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所有相關文件。	229,124,979 (100.00%)	50 (0.00%)
2.	批准通函所載的訂立裝飾服務框架協議、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並授權任何一名董事就有關裝飾服務框架協議、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採取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所有相關文件。	229,124,979 (100.00%)	50 (0.00%)
由於以上每項決議案均於股東特別大會獲超過50%的有效票數贊成，因此所有以上決議案皆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份總數為2,967,116,120股。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1)胡葆森先生及其聯繫人(即恩輝投資有限公司)擁有2,066,431,867股股份權益；(2)王俊先生擁有16,200,000股股份權益；(3)李樺女士及其聯繫人擁有10,000,000股股份權益；及(4)劉衛星先生擁有21,000,000股股份權益，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就上文所示的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普通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的股份總數為853,484,253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8.7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亦無股東已於通函內表示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就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的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

承董事會命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胡葆森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胡葆森先生、王俊先生及袁旭俊先生；非執行董事林明彥先生、李樺女士及陳瑛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石麟先生、辛羅林先生及孫煜揚博士。

* 僅供識別